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黃泰翔  
電話：02-7736-7858  
電子信箱：marco071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120020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來文、演習訓令 (A09000000E\_1120020830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20830\_senddoc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112年軍民聯合防空(萬安46號)演習訓令，請  
查照並轉知所屬周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2年2月21日院授防動字第1120049442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

副本： 2023/03/09 14:49:23 電子(分)文 交 換 章

市立大學 1120309



\*VWAA1126006932\*

公文文號：1126006932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112年軍民聯合防空(萬安46號)演習訓令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周知。

★意見欄

1.市立大學 學務處 教官 鄭荻 送陳/會 112/03/10 14:18:09

擬：

一、依據來文為提升全民防空警覺與熟練防空作為配合「漢光39號演習」實兵操演，行政院預定於7月24日至27日區分本島及外離島等7個地區進行112年軍民聯合防空(萬安46號)演習，以驗證各項防空整備與作為。

二、本校所屬臺北市隸屬北部地區(第三作戰區)，訂於7月24日(星期一)1330時~1430時進行演習。

三、屆時應配合聽聞防空警報或接獲手機告警訊息時，立即採取以下行動：

(一)室內民眾立刻進入所在處所如辦公大樓、住家防空疏散避難設施或地下室，就近避難；若附近無避難處所，請於建築物內尋找堅固且窗戶較少的房間內，採取避難姿勢，並關閉瓦斯及電源，避免戰火波及。

(二)道路上之行人、車輛駕駛及乘客聽從

警察及民防執勤人員引導，或運用手機「警政服務APP」導航進入附近有黃色「防空避難設備」標誌牌處所進入避難。

四、預定於7月初於本校網頁及校園群組信箱公告以上訊息。

五、陳核後，賡續辦理相關事宜。

2.市立大學 學務處 中校教官兼生輔組組長 錢肇銘 送陳/會 112/03/13 13:37:43

擬：

一、依據來文為提升全民防空警覺與熟練防空作為配合「漢光39號演習」實兵操演，行政院預定於7月24日至27日區分本島及外離島等7個地區進行112年軍民聯合防空(萬安46號)演習，以驗證各項防空整備與作為。

二、本校所屬臺北市隸屬北部地區(第三作戰區)，訂於7月24日(星期一)1330時~1430時進行演習。

三、屆時應配合聽聞防空警報或接獲手機告警訊息時，立即採取以下行動：

(一)室內民眾立刻進入所在處所如辦公大樓、住家防空疏散避難設施或地下室，就近避難；若附近無避難處所，請於建築物內尋找堅固且窗戶較少的房間內，採取避難姿勢，並關閉瓦斯及電源，避免戰火波及。

(二)道路上之行人、車輛駕駛及乘客聽從

警察及民防執勤人員引導，或運用手機「警政服務APP」導航進入附近有黃色「防空避難設備」標誌牌處所進入避難。

四、預定於7月初於本校網頁及校園群組信箱公告以上訊息。

五、陳核後，賡續辦理相關事宜。

3.市立大學學務處教授兼學生事務長江淑君 決行 112/03/14 11:09:48  
如擬

---

